

2021年度思茅区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（第二版23项）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区工信科技局	市公安局思茅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	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	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督	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	2021年11月30日前	50%	现场检查	县（区）级	
2	区公安局	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应急管理局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保安服务公司、分公司、跨区域经营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	2021年8月31日前	50% / 2家	实地检查	市、县（区）两级按照监管职责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	
3				自行招用保安员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		20% / 4家	实地检查		
4				保安培训单位及其培训活动的检查			100% / 1家	实地检查		
5			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售、配置监督检查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售、配置单位经营情况检查	民用枪支（弹药）配售、配置企业	2021年11月30日前	100% / 1家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省、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三级按照监管职责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实施检查

6		区市场监管局	民用爆炸物品使用监督检查	民用爆破仓储情况、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及作业情况检查	营业性、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100%/（本地1家，异地进驻1家）；非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100% / 1家。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	
7		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应急管理局	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行业	生产、经营、使用易制毒化学品企业（单位）监督检查	生产、经营、使用易制毒化学品的企业单位	2021年12月30日前	5%/3家	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	市、县（区）级公安机关按照监管职责分别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人员，实施检查	
8	区财政局	市场监管局、税务局	代理记账机构	1. 代理记账机构基本情况； 2. 代理记账机构收入等情况； 3. 代理记账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； 4. 代理记账机构登记事项和公示信息； 5. 代理记账机构报税人员和零申报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。	代理记账机构	2021年7月至12月	按不低于20%的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	现场检查	县（区）级财政部门、市场监管部门和税务部门	
9	区教育体育局	区市场监管局	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抽查	校外培训机构招生、办学情况检查	校外培训机构	2021年3月至8月	2所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（区）级	
10		区市场监管局	劳务派遣经营	许可和依法经营情况	劳务派遣经营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5%/2户	随机抽查	县（区）级	
11	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区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区交通运输局、区水务局、区公安局	各类用人单位	工资支付情况	各类用人单位	2021年11月30日前	5%	随机抽查	县（区）级	

12	区交通运输局	区应急管理局	两客一危	安全生产	两客一危运输企业	2021年4月—11月	30%	现场检查	区级	
13	区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管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农药监督检查	农药生产者、经营者，农药登记试验单位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4		市场监管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肥料监督检查	肥料生产经营者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5		市场监管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通过农业机械推广鉴定的产品及证书监督检查	农业机械生产经营企业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6		林草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种子监督检查	种子生产经营者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7		市场监管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兽药监督检查	兽药生产经营企业，兽药使用单位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8		市场监管部门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监督检查	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19		市场监管部门	畜禽、水生、陆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情况的检查	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	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会组织	2021年8月—12月	3%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核查等方式	县（区）级	

20	区水务局	思茅区自然资源局	河道采砂检查	对河道采砂的行政检查	河道采砂市场主体	2021年5月—11月	10%	现场检查	区级	
21	区应急管理局	区商务局	危化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	安全生产条件检查	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（加油站）	2021年4月—11月	1户	现场检查	区级	
22	区林草局	区市场监管局	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	野生动物人工繁育、出售、购买和利用活动	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企业	2021年3月-10月	10%	现场检查	县（区）级实施	
23	区统计局	思茅区市场监管局	国家常规统计调查	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	一套表调查单位	2021年4月—11月	6户	现场检查	区级	